

黑龙江省望奎县人民法院 决定书

(2024)黑 1221 强清 12 号之一

本院于2024年7月19日裁定受理望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申请，于2024年7月19日裁定受理望奎县源润商贸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参照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推进破产案件依法高效审理的意见》第十三条之规定，本案适用快速审理方式。

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